

输入关键字！

网站首页 机构设置 规章制度 教学建设 教学管理 实践教学 学籍管理 教材建设 服务指南

网站首页

通知新闻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正文

吉林财经大学2022级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发布日期：2023-09-23 作者： 来源： 点击：10933

各学院、2022级普通本科学生：

根据《吉林财经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吉财大发【2019】118号）（附件1）的相关规定，我校2022级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即将开始，现将工作方案通知如下：

一、报名基本条件

2022级在籍在校普通本科学生(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中，2022-2023学年理论必修课(含大学外语)初修考试必须全部及格，且专业排名在前30%的，身心健康，符合转入专业对学生身体条件基本要求的学生，具备申请转专业的基本资格，详见《2022级符合转专业基本条件的普通本科学生名单公示》（附件2）。

二、各学院接收专业、名额和条件

1. 考试选拔的实验班，“零起点”招生的日语（经贸）专业、朝鲜语（经贸）专业、国际经济与贸易（俄语）专业不允许转入；
2. 国际交流学院学生只限于在本学院内转专业；
3. 拟转专业控制在高考录取的文、理科之内，不能跨文、理科转专业，即理工类不允许报名仅限文史考生报考的专业，文史类不允许报名仅限理工考生报考的专业；
4. 每个学生可以申请两个平行志愿；
5. 各接收专业名额按本专业2022级普通本科专业人数的10%—20%设定（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具体名额见《各学院接收2022级普通本科转专业学生名额一览表》（附件3）。

三、组织机构

1. 学校成立由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以及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处）、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招生就业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

组长：王菁华

组员：张巍 赵彦双 王淋 蒋武鹏

2. 各接收学院成立由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学院党组织纪检委员以及相关专业负责人等组成的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接受学生报名和咨询，并组织复试考核以及提出拟接收学生名单等工作。请各学院将经学院集体研究决定的领导小组名单和复试办法于9月25日16:00前报教务处备案。（纸质版报送至综合楼131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jwc@jlufe.edu.cn）

四、转专业工作日程

1. 9月23日，学校公布转专业工作方案、接收专业、名额、条件，并将符合申请转专业基本条件的学生名单及其转专业基础成绩在教务处网站（<http://jwc.jlufe.edu.cn/>）予以公示（基础成绩=归一化高考成绩（不含加分）*20%+第一学年理论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不含大学外语）*50%+归一化大学外语四级考试成绩*30%）。

2. 9月25日，符合转专业基本条件且有转专业意向的2022级普通本科学生进行转专业申请。具体要求如下：

（1）登录教务处网站，下载《吉林财经大学2022级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附件4）。填写申请表前，申请人务必仔细阅读转专业相关注意事项。

（2）完成申请表填写后，学生本人须在申请表相应位置签名（手印）予以确认。

（3）确认完毕后请申请人本人持身份证、一卡通到综合楼131室交申请表。（受理时间：08:30-11:30；13:30-16:30）

3.9月26日,教务处汇总报名信息,根据报名学生的基础成绩和报名志愿,按专业拟接收名额的110%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复试学生名单并推送至各接收学院,同时在教务处网站进行公示。

4.9月27日,接收学院组织学生复试工作(一般为面试,满分为100分),面试方式和时间另行通知。接收专业名额多于其申请转入人数的,无须组织复试,直接进入公示程序。

5.9月28日,各接收学院确定总成绩(总成绩=基础成绩*80%+复试成绩*20%),根据学生总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拟转入名单并报送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6.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各接收学院报送的拟转入名单,并经学校校长办公会审议、党委常委会审定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

7.国际交流学院参照学校转专业工作方案自行组织开展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并将结果报备教务处存档。

五、转专业学生后续工作

1.经批准进入新专业学习的学生,须按新专业的标准缴纳学费,方能开始新专业学习。其学籍变动及电子注册上报工作由教务处负责完成。

2.转入新专业学习的学生须办理补选选课、成绩认定事宜。因个人原因放弃转专业资格的学生,须在拟转入名单公示期结束前向教务处提交《放弃转专业资格确认书》(附件5)。(具体时间安排教务处另行通知)

3.转入新专业学习的学生,已领取的教材不再退回学校,刚转入新专业学习的第一学期的教材原则上由学生自行解决。

4.接收学院须及时做好转入学生的学籍资料的交接、建档、完善工作,确保转入学生学籍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规范性。

5.转入新专业学习的学生,相应学生证件须做更换;学生宿舍学校尽量给予调整;如涉及党、团组织关系的变化,学生本人须及时到相关部门办理组织关系转移手续。

附件:

- 1.吉林财经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
- 2.2022级符合转专业基本条件的普通本科学子名单公示
- 3.各学院接收2022级普通本科转专业学生名额一览表
- 4.吉林财经大学2022级普通本科学子转专业申请表
- 5.放弃转专业资格确认书

吉林财经大学教务处

2023年9月23日